


和国家级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培育一批有实力、有竞争力的骨干文化企业。

(二)创新财政文化投入方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进一步创新财政文化资金的投入方式。一是建立健全财政支持公共文化服务的稳定资金保障机制，彻底改变财政文化资金单为“养人资金”现状，建立财政文化资金“养事”机制。二是通过政府采购、民办公助、项目补贴、定向资助、以奖代补、跟投等方式，发挥财政资金的“乘数效应”以撬动更多社会资金，引导和鼓励各类文化机构、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提供文化产品和服务。三是在对文化产品与服务提供者给予奖励或补助的同时，建立健全文化消费的奖励机制，鼓励文化消费。

2.创新财政文化资金的管理方式。一是建立健全财政投入激励约束和绩效管理机制，把向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文化产品和服务作为财政投入的重要依据，提高财政文化资金在分配与使用上的规范性和安全性。二是探索财政扶持政策从“事后奖励”向“事前培育引导”的转变，由直接投入向间接投入转变，解决文化企业特别是中小文化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资金困难。三是在部分财政文化资金管理上，借鉴与推广“参与式预算”模式，向社会公开预算编制过程，广泛接受社会大众对财政支出计划的评议，主动邀请社会公众和专业人员，参与部门申报项目预算编制的评审和监督，充分发扬民主，推行“阳光财政”。

责任编辑 刘慧娴

力促自主创新能力提升

□安徽省财政厅

“十一五”以来是安徽自主创新的重要转折期和特色形成期，安徽省委省政府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把自主创新作为发展战略的核心，作为安徽跨越发展、转型发展的主动力。尤其是2008年以来，启动了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标志着安徽省走上了独具特色的自主创新探索之路。经过几年的建设，安徽省自主创新的实践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两大体系初步构建

1.创新体系初步建成。安徽省创新体系建设主要经历了合肥国家科技创新型试点市、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建设三个层次，逐步形成了从点到面、点面结合，覆盖全省的创新体系。

2004年11月，国家科技部批准合肥市为“国家科技创新型试点市”，合肥市开始了探索以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为主线，集中力量组织实施以技术创新工程、知识创新工程、产业创新工程、文化创新工程、创新创业服务工程五大创新工程为主要内容的综合创新示范工程。2008年，启动了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合肥、芜湖、蚌埠三市拉开了安徽省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的帷幕，着眼企业主体、创新载体、产学研一体“三体建设”，着力核心项目、核心企业、核心区域“三个核心”，着重实施六大创新工程，推进六项

改革，逐步完善自主创新的体制机制。2009年11月，国家批准实施国家技术创新工程安徽省试点工作，随后，安徽省出台了实施方案，确定在三个层面上推进，即以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为主抓手，加快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产业技术升级，辐射带动全省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至此，覆盖全省的创新体系试点工作全面铺开。

2011年，国家又将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与北京中关村、武汉东湖、上海张江示范区作为“3+1”自主创新试验示范区序列，列入国家“十二五”科技发展规划和国家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规划，作为重点建设内容。这标志着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2.风投体系初具规模。为支持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发展，推动科技金融创新，2008年省财政安排了首期5亿元的省级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旨在通过扶持创业投资企业发展，引导社会资本，推动创业资本在安徽省特别是在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内的集聚，并通过市场化方式运作，引导投资方向，鼓励投向省内早期创新型企业，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源配置，促进自主创新。为进一步推进全省创业投资活动深入开展，2010年底安徽省财政又安排专项资金25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建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和风险投资引导基金。省财政补助每市1亿元，用于支持各市建立战略性新兴产业



业发展引导资金和风险投资引导基金，由各市自行安排，省级留用3亿元，专门设立和扩充省级风险投资引导基金。极大地活跃了安徽省创业投资的环境和氛围，吸引了更多创投机构的关注，有力地促进了创业投资在全省形成规模效应，为创新型企业提供强有力的融资渠道。

(二) 四大成果加速涌现

经过几年来的努力，安徽省自主创新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新能源汽车、智能语音等一批重大研究成果实现产业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加强，全省70%以上的研发机构、研发人员、研发经费、专利申请数和省级科技成果来自企业。2012年，全省有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32家，高新技术企业1742家，均居中部第一位。全省专利申请量、授权量、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等指标在全国的位次显著前移。自主创新已成为安徽发展的一大特色、一大品牌和一面旗帜，成为安徽加速崛起、全面转型的强大引擎。尤其是合芜蚌自

创投基金主要在省内投资，特别是对合芜蚌试验区内早期创新型企业投资，凸显了省引导基金的政策引导和杠杆效应。合肥市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过程中筹资困境也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成效更为显著，涌现出一批产业、科技、人才和改革成果，成为全国“3+1”自主创新试验示范区之一。

1. 产业成果显著提升。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的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2012年，试验区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年达到6171.5亿元，占全省高新技术产业产值的60.2%；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22.6%，较2008年提高7个百分点。创新型企业加速成长。新认定省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981家和创新型(试点)企业134家，分别占全省的56.3%、51.9%。合肥高新区成为国家创新型园区，芜湖、蚌埠高新区升格为国家级高新区。

2. 科技成果不断涌现。2012年，试验区专利授权量23504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2207件，分别是2008年的9.4倍和6.4倍。四年来，试验区重大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合肥全球首个规模化城域网量子通信试验示范网、同等工艺面积最小的4GTD-LTE基带芯片、国际领先的生物质成型燃料超焙燃烧发电锅炉、世界首条高倍聚光光伏发电系统及组件自动化生产线、国内首个彩色柔性液晶显示器中试生产线等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建成投产或开工建设。

3. 人才成果加速集聚。试验区累计共有109人入选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千人计划”。建立省级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11家、国家级基地3家、院士工作站18家，引进27名院士以及由院士率领的创新团队200多人，“115”产业创新团队98个。启动高校设立创新岗位、企业与高校联合培养研究生试点工作。

4. 改革成果初步显现。建立了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部际协调小组会议制度，在股权激励、科技金融结合等方面开展一系列政策试点。中国科技大

学先进技术研究院全面启动建设。省直相关部门联合选派了一批科技特派员和特聘员,组建了一批股份制产学研合作实体,建立了46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省、合肥市和企业联合建设的公共创新总中心进展顺利。省及合芜蚌三市引导设立的18支风投基金运作良好。省直部门还制定了22项试验区自主创新政策实施细则,专利质押贷款、科技保险试点全面启动。

(三)自主创新层次显著提升

“十一五”以来,省委省政府将创新驱动发展作为主战略,大幅增加财政投入力度,大力营造科技创新环境和氛围,有效地提升了安徽省自主创新的层次。2012年全省财政科技支出从2008年23.78亿元增加到96亿元,年均增长41.7%,推动全省主要创新指标较2008年呈倍数增长,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增长3.2倍,专利申请量增长7.2倍、授权量增长10倍。科技部《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2012》显示,安徽区域创新能力跃居全国第9位,中部地区第1位。其中,专利综合指标居第8位,创新环境指标居第4位,区域创新潜力居全国前3位。

安徽省财政在推进自主创新工作中,积极谋划,主动作为,采取有效措施,不断推进自主创新深入开展。

(一)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着力推进创新推动战略实施。为落实省委省政府创新推动战略实施,省财政积极筹措资金,加大财政科技投入,2011年全省财政科技支出77亿元,位列全国第8位,占财政支出2.33%,位列第7位。2012年,全省财政科技支出96亿元。尤其是2008年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启动以来,省财政投入力度呈现大幅递增态势,2008年省财政新增5亿元设立合芜蚌自主创新专项资金,合芜蚌三市每年安排15亿元;另外还设立了首期5亿元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2010年初,

安徽省又启动了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建设,每年安排2亿元专项资金(其中1亿元从合芜蚌试验区专项中安排),合芜蚌试验区及试点省专项增加到6亿元。2010年底,省财政又集中财力一次性安排专项资金25亿元,用于支持建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和风险投资引导基金。2011—2015年,省财政每年安排5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资金。大量财政资金的密集投入,为安徽省自主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财力支撑。

(二)创新财政投入方式,着力放大财政资金杠杆效应。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效应,吸引社会资本支持科技型企业的发展,安徽省除采取税收优惠政策、项目补助等常规性的扶持方式外,积极探索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专利权质押贷款等扶持方式。2008年省财政安排了首期5亿元的省引导基金,至2012年年底,已引导设立创投基金注册资金57.3亿元,省财政资金放大效应达到8.2倍。累计投资117个项目,投资额达29.7亿元,带动其他方面投资11亿元,投资总额达40.7亿元。创投基金主要在省内投资特别是对合芜蚌试验区内早期创新型企业投资,凸显了省引导基金的政策引导和杠杆效应。合肥市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过程中筹资困境也进行了有益的探索,于2010年启动了专利权质押贷款试点工作,出台了实施方案,明确借款企业可将自己拥有的专利权向担保机构作质押,经市财政、科技部门审核、推荐,由担保机构向贷款人提供担保,取得一定数额的贷款。担保机构对专利权质押贷款给予全额无实物担保,市财政对贷款申请给予一定风险补偿,实现从资金无偿拨付到政策支持转变。

(三)加强财政政策引导,着力优化科技创新环境。2008年,安徽省实施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以来,

省财政厅不断出台相应政策,积极推进自主创新工作的深入开展。如先后出台了《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自主创新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国家技术创新工程安徽省试点单位工作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并配合科技厅等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推进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工作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安徽省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实施办法(试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专利权质押贷款试点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等22个文件。这些文件从税收政策、行政性收费、项目资金补助等方面,为自主创新提供了一系列优惠、减免、奖励等扶持政策(包括行政性收费减免、重点项目奖励、一事一议项目扶持等),积极引导资金、人才等创新要素,围绕企业主体、产学研一体,向核心区域、核心企业、核心项目集聚,为全省创新体系建设营造了良好的创新环境。

(四)完善财政监督体系,着力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设立专项资金之初,省财政厅便设计了中期考核和年度评估制度,并每年牵头对合芜蚌三市进行两次监督考核,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形成考核报告,提交省领导作决策参考。同时借助财政监督检查局和省审计厅的力量,开展专业的绩效评价和专项审计工作,更加细致深入地对自主创新专项资金进行评价和审计。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自主创新资金分配安排的重要依据之一;对于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进一步修订完善政策措施。并要求各市每年都开展自查,认真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每年年初上报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供创新办作决策参考。不同层次、多种方式的有效监督,有力地保证了自主创新专项资金的安全高效。■

责任编辑 雷 艳